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張書萃
電話：02-27208889轉2747
電子信箱：bv4134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561008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『建照』注意事項附表最新版、『拆照』注意事項附表最新版
(42240510_1156100868_1_ATTACHMENT1.odt、42240510_1156100868_1_ATTACHMENT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修訂「建造執照（含變更設計）注意事項附表」及「拆除執照注意事項附表」1份，自即日起適用，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納入本局115年臺北市建築法令及函釋彙編第115005號，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06號。
- 二、旨揭內容：「建造執照（含變更設計）注意事項附表」新增第6202、4329及4330項及「拆除執照注意事項附表」新增第0015項。
- 三、請參見網路網址：www.dba.tcg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